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81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一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鉴于本次审议事项较为紧急，董事长在本次会议上就紧急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登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 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